

唐山市曹妃甸区财政局文件

唐山市曹妃甸区财政局

关于下达 2024 年区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

资金预算的通知

唐山市曹妃甸农业农村局(乡村振兴局):

现下达 2024 年区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 1005 万元。1000 万元用于对口帮扶承德市滦平县, 5 万元用于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(产业扶贫)。该资金支出功能分类列“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”。此项资金要及时编制入库, 同时要加强监管和预算执行管理, 做好绩效安排及评价工作。确保资金规范、安全, 精准使用, 发挥量大效益。

附件 1:唐山市曹妃甸区财政局关于批复 2024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

